政治科學論叢／第四十六期／民國 99 年 12 月／頁 31～70

檢視古典現實主義對戴高樂時期歐洲統合運動發展的解釋

蘇宏達*

摘　要

一九五八年至一九六九年是歐洲統合史上一個重要的時期，不但建構了第一個共同政策和市場，順利完成關稅同盟和行政機關統一，六個會員國也簽署「盧森堡妥協」建立新的運作模式。所有學者都同意，在這十二年中，法國總統戴高樂實際主導了整個歐洲統合的發展，而德法合作是歐洲統合基石。一九八〇年代中期以前，歐美史學與政治學者多數都傾向採用古典現實主義來詮釋這段史實，視歐洲統合爲法國與西德相互競合的結果，不變的通則是：法德合作則成，不合作則敗。因此，這段期間的歐洲統合完全受制於法國總統戴高樂和西德總理艾德諾以及繼任者艾哈德間的互動。惟一九八〇年代以降，古典現實主義受到其它統合理論的強烈質疑：自由政府間主義強調「國家利益係在國內各利益團體競逐中形成」以及「在國際談判中政府不過是國內各利益團體代言人」，否定國家領袖是界定國家利益的主導力量；新功能主義和理性制度主義則突出「超國家機關」和「超國家機關領袖」在統合中的角色；社會學制度主義和建構主義則批判古典現實主義忽略了「價值」、「準則」、「認同」等在歐洲統合所發揮的力量。作者因此將檢視古典現實主義對一九五八年到一九六九年這段歐洲統合發展的解釋力，逐一分析各個理論對它的批判，並在最後結論中認爲古典現實主義仍較自由政府間主義、新功能主義和理性制度主義更能解釋這段期間歐洲統合的進展與挫折，但必須參考建構主義和社會制度主義加入關於「認知」的變數。

關鍵詞：歐洲聯盟、統合理論、戴高樂、共同市場

---

*臺灣大學政治系教授，E-mail: hdsu@sinica.edu.tw。
收稿日期：99 年 8 月 24 日；通過日期：99 年 10 月 14 日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壹、前　言

一九五八年元旦羅馬條約（Rome Treaties）生效後，歐洲經濟共同體（European Economic Community, EEC）與原子能共同體（European Atomic Energy Community, EAEC/Euratom）正式成立，歐洲統合邁入一個嶄新的階段。同年，法國大幅修憲，成立第五共和，不僅大幅修改外交決策體制，也因爲戴高樂（Charles de Gaulle）總統的就任而採取迥異於第四共和的歐洲統合路線，實際上左右歐洲統合運動達十二年之久。到了一九六九年，法國與西德同時更換了政府領導人：在法國，戴高樂下野，龐必度（Georges Pompidou）繼任總統；西德則由布蘭德（Willy Brandt）當選總理，係戰後社民黨（SPD）人首次領導國家，結束了二十年來右派執政的艾德諾（Konrad Adenauer）路線。

關於一九五八至一九六九年這段歐洲統合史的解釋途徑，歐美史學與政治學者幾乎都傾向採用古典現實主義，視歐洲統合爲法國與西德相互競合的結果，有時也會涉及英、法、德、美西方四強在冷戰時期的競合關係（Barnavi and Friedlaender, 1985；Bozo, 1996；Couve de Murville, 1971；Gibert, 1983；Hanrieder, 1998；Kolodziej, 1968；Sanders, 1990）。法德的歐洲統合政策都源於雙方領導人基於國家大戰略而界定的國家利益。不變的通則是：法德合作則成，不合作則敗。因此，這段期間的歐洲統合完全受制於法國總統戴高樂和西德總理艾德諾以及繼任者艾哈德間（Ludwig Erhard）的互動。古典現實主義否定自由政府間主義（Liberal Inter-governmentalism）「國家利益係在國內各利益團體競逐中形成」以及「在國際談判中政府不過是國內各利益團體代言人」的推斷；也排斥新功能主義（neofunctionalism）和理性制度主義（rational institutionalism）強調「超國家機關」（supranational institutions）和「超國家機關領袖」（supranational leaders）在統合中的角色；更忽略規範和社會學制度主義關於「價值」、「準則」、「認同」等在歐洲統合所發揮的力量。美國古典現實主義學者霍夫曼（Stanley Hoffmann）就是依據這段期間歐洲統合的發展，駁斥以哈斯（Ernst Haas）爲首的新功能主義，認爲後者過份誇張「超國家因素」在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歐洲統合中的推動力，而不論是超國家機關、領袖，還是跨國家的菁英結合，根本都敵不過強權領袖的意志和政策（Hoffmann, 1965: 91）。即是哈斯，在目睹戴高樂時期的歐洲統合發展後，也不得不修正一九五八年提出的新功能主義，於一九七五年出版 *The Obsolescence of Regional Integration Theory* 一書中，坦承當時對超國家統合過於樂觀（Haas, 1975），並自此不再聚焦歐洲統合，轉向國際合作研究。

本文因此將試著檢視古典現實主義對這段歐洲統合發展的解釋力。先在第二章和第三章分別陳述這段時間歐洲統合最重要的成敗，然後在第四章分析古典現實主義的解釋，以及其它理論對對古典現實主義的批判，並據前述案例的史實來檢視這些批判的合理性。最後在結論中回答前述問題，並且試著針對古典現實理論針對這段歐洲統合史的解釋提出修正意見。

貳、歐洲統合的進展與嘗試

一九五八年元月羅馬條約生效後，歐洲統合正式進入了「共同市場建構」時代。如何建立一個貨物、人員、勞務和資金都自由流通的市場和各領域的共同政策，遂成爲之後歐洲統合發展的主軸。而第一步，就是要建立一個「對內免關稅，對外關稅一致」的關稅同盟，並實現六國的第一個共同政策－共同農業政策。在這兩個領域內，歐洲統合於一九六〇年代都取得了重大的成就：共同農業政策於一九六一年正式上路；關稅同盟則在一九六八年七月一日正式完成，比條約規定的期限還提早了十八個月。因共同市場的成功發展，六國簽約決定將三個共同體的行政機關合併成一個共同的部長理事會和執委會，並於一九六七年七月一日完成。原來拒絕參加共同體且另組「歐洲自由貿易協會」（European Free Trade Association, EFTA）的英國，也因共同市場的成功，而在一九六一年和一九六七年兩度申請加入三個共同體。

一、共同農業政策與關稅同盟的建立

一九五八年元月生效的羅馬條約同時創建了「歐洲經濟共同體」和「歐洲原子能共同體」，前者始於荷比兩國領袖的倡議，後者則是法國的政策。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一九五四年八月「歐洲防衛共同體條約」（European Defense Community, EDC）遭法國國民議會否決後，歐洲統合陷入困境，如何重啓統合成爲各方辯論和試驗的焦點。一九五五年梅西納（Messina）外長會議時，荷蘭外長拜恩（Johan Willem Beyen）和比利時外長史派克（Paul-Henri Spaak）聯合主張跳脫過去產業逐步統合的策略，直接躍進建立一個「內部沒有關稅、對外關稅一致」的關稅聯盟，以及內部統一規範的共同市場（Spaak, 1956）。法國外長皮尼（Antoine Pinay）則對此表示猶豫，害怕一旦撤去關稅保護，法國落後的工業和農業將無法與鄰國產品競爭，因此提出對案，建議六國呼應美國總統艾森豪（Dwight D. Eisenhower）「和平使用原子能」的政策，建立歐洲原子能共同體。由於法國的原子能研究在六國中居領先地位，又已展開研發原子彈的計畫，因此希望藉由歐洲原子能共同體的統合，支撐法國的原子能產業，間接壯大本身核武計畫所須的技術和資金（Billotte, 1956）。梅西納會議最後各國達成妥協，決議成立一個三人小組，由史派克任召集人，研議成立共同市場和原子能共同體的可行性。一九五六年四月，史派克向六國政府提交報告書，認爲「按產業逐步統合」的策略窒礙難行，建議直接成立關稅同盟並朝著成立全面性共同市場的目標邁進。至於原子能共同體，史派克（Spaak, 1955）報告雖然也主張建立，但並不把它視爲歐洲統合的一個環結，僅認爲「發展原子能產業所須資金已超過各國獨立負擔的範圍，因此由各國共同出資籌建較有效率。」

針對史派克報告，法國政府於是提出對策，確立了幾個前提：第一，法國將原子能共同體置於優先地位，惟有各國接受建立原子能共同體，法國才可能支持共同市場；第二，爲了防堵原子能共同體將設立「和平用途」的原則，可能會妨礙法國發展核武，法國國會特別於史派克報告出爐後通過決議，表示任何支持歐洲原子能共同體的政策或協議，都不得阻止法國發展核武；第三，爲了加強法國控制新成立的兩個共同體，新設的執委會將異於煤鋼共同體的高級總署，不再擁有最後決策和立法權，而僅擁有提案權、執行權和委任立法權，決策權必須移轉至由各國部長組成的部長理事會；第四，新設的經濟共同體將以建立關稅同盟和共同農業政策爲優先，建立「歐洲人得先買歐洲的農產品」原則，以確保法國農產品外銷市場，同時主張按農業人口給予補助，以取得法國農業現代化所須資金；最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後，要訂定十二年的三階段過渡期，來實現關稅同盟和共同農業政策（French Ministry of Foreign Affairs, 1957）。

法國的主張首先獲得了西德總理艾德諾的支持。艾德諾雖然理解關稅同盟和共同農業政策都將加重西德自外進口糧食的成本，也可能妨礙西德工業產品出口至共同體以外的國家，但更深知，在歐洲防衛共同體計畫失敗後，倘經濟共同體和原子能共同體再次受挫，歐洲統合可能如曇花一現、徹底消失，西德也將失去一個可與其它歐洲國家平起平坐並逐步恢復其大國地位的國際舞台。但要避免重蹈歐洲防衛共同體計畫的覆轍，就必須滿足法國的需求。況且，法國提出的五項前提中，支持原子能共同體、將決策和立法權移至部長理事會、訂定十二年過渡期，並無損西德國家利益：原子能共同體還能成爲西德進入核能技術的橋樑；且有無原子能共同體，法國都會發展核武的計畫，西德和其它四國根本不可能阻止。在法國眾多要求中，惟一會損及西德利益的，是共同農業政策和關稅同盟（Adenauer, 1989: 254-255; 265-274）。但基於前述西德加入歐洲統合以擴大獨立自主空間並鞏固德國民主政制的考量，顯然超越了純經濟的利益算計，艾德諾遂支持史派克建立共同市場和原子能共同體的建議，並同意了法國政府的要求。

德法共識形成後，六國遂達成妥協，並於一九五七年三月簽訂羅馬條約，決定同時建立原子能和經濟兩個共同體；在建構後者時，訂定十二年過渡期，優先成立關稅同盟和共同農業政策。至於原子能共同體，在法國政府堅持下，整個結構異於煤鋼共同體，傾向政府間合作架構，預算異於另兩個共同體，並未擁有自主財源，而悉由各國按比例捐輸；新生兩個共同體的執委會不再像煤鋼共同體的高級公署，擁有決策權，而僅有提案權、執行權和委任決策權，最後的決策權置於由各國部長組成的部長理事會。一九六一年，共同農業政策和共同農業市場開始運作；一九六八年七月一日，關稅同盟正式完成。

二、推動籌組歐洲政治聯盟

隨著經濟共同體建構工程的順利展開，六國也在一九六一年至一九六二年間討論籌組「歐洲政治聯盟」（European Political Union），繼歐洲防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衛共同體失敗後第二次嘗試進行政治統合。「歐洲政治聯盟」計畫幾乎全由戴高樂一手策劃。一九五八年五月他受邀組閣後，即開始構思歐洲的區域合作：基於法國的經濟利益，他支持實現關稅同盟、共同市場和共同農業政策，並希望在羅馬條約的基礎上，建立一個「歐洲政治合作架構」，用以討論歐洲暨歐洲以外政經事務，實踐的途徑是先召開六國政府間的定期會議，然後再慢慢將之組織化。一九五八年九月十四日，戴高樂與艾德諾在法國總統別墅首次會晤，雙方就歐洲事務交換意見，戴高樂提出建立兩國領袖與外交部長定期會談協商的機制。艾德諾雖表同意，惟建議法國諮詢共同體其它國家的意見。一九五九年六月，戴高樂訪問義大利時，正式提出法、德、義三國外長定期協商機制。義大利總理表示接受，但亦希望邀請荷比盧三國加入。法國政府遂正式發函邀請其它五國外長，於十一月在史特拉斯堡正式集會，並決議未來每年定期舉行三次會議，就各項政經議題進行協商（Couve de Murville, 1971: 356-357）。

成功踏出第一步後，戴高樂決定趁勝追擊。一九六〇年五月美蘇因 U2 事件導致關係緊張，戴高樂遂公開呼籲歐洲團結，共同建立一個「政治、經濟和文化」的共同體，並開始研議將現行的定期外長會議組織化。戴高樂遂親筆寫下「關於歐洲組織」的九點計畫，包括：六國應就「歐洲政治合作」條約舉行公民複決，以取得政治聯盟的合法性；聯盟應定期舉行高峰會議，以在外交、國防、經濟和文化領域上採行共同政策；上述四個領域的部長亦定期集會，負責峰會的會前準備和會後執行，並成立四個委員會爲各領域的行政機關。歐洲政治聯盟將統轄目前的三個歐洲共同體，並逐步取代北大西洋公約組織，建立一個西歐自主的國防體系。七月三十日，戴高樂與艾德諾再次在法國會晤，他親自向西德領袖闡釋他的政治聯盟計畫，爭取支持。艾德諾雖樂見歐洲進一步統合，卻對公民複決、新合作將統轄共同體並取代北約等三個主張表示疑慮（Couve de Murville, 1971: 360）。要等到戴高樂在九月二十二日再次親筆致函艾德諾，保證新的政治聯盟不會損及現有的三個共同體、也不會將英國永遠排斥在外，更不會叫美軍離開歐洲後，西德總理才公開支持戴高樂的歐洲聯盟計畫（De Gaulle, 1985: 396）。戴高樂的保證顯然極具政治算計：不會永遠排斥英國，卻未承諾何時才會同意英國入會；不會叫美軍離開歐洲，與法國要求改造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北約軍事組織毫不相干；不損及共同體，並不會阻礙新聯盟先與共同體並存，之後再逐步侵蝕後者的可能。艾德諾勉強同意，與當時柏林深陷危機、法國給予西德遠較英美更強硬的支持有關。西德需要法國的支持融入歐洲，並能增加對美交涉的籌碼。

法德領袖獲致共識後，戴高樂遂正式致函邀請其它五國領袖，於一九六一年二月群聚巴黎，商討如何草擬「歐洲政治聯盟條約」，決定成立一個六國委員會，由法國外交官傅榭（Christian Fouchet）主持，做成報告後送交六國外長會議討論。一九六一年十月十九日法國政府首次向傅榭委員會提出條約草案，計五章十八條（Fouchet, 1961）。委員會討論後，做成決議，責成法國政府據此修改草案後再提出。但在一九六二年二月十八日委員會第二次會議上法國政府提出的二次草案中，卻刪去了「加強與北約合作」的條款，同時將政治聯盟所轄事務擴及原先未列入的經濟事項。委員會因此內部爭辯激烈而未獲共識，在同年四月十七日委員會最後一次集會上，荷蘭和比利時外長堅決反對歐洲政治聯盟計畫（*Opera Mundi Europe*, 1962；Adenauer, 1968: 196），並決定不再召集。「歐洲政治聯盟」計畫至此完全失敗。

三、德法簽署合作條約

「歐洲政治聯盟」計畫失敗後，戴高樂遂決定由六國合作轉向德法兩國合作，先行建立兩國政治合作。一九六三年一月二十二日，法國總統戴高樂與西德總理艾德諾在巴黎法國總統府愛麗賽宮（Elysée）簽訂的「德法合作條約」（Treaty of Friendship between France and Germany，簡稱「愛麗賽條約」），開啓德法合作。條約係永久有效，規定雙方在政治外交、經濟事務、國防軍事和教育文化等四個領域展開廣泛的合作，並同意各自成立一跨部會委員會爲對口單位，專司統籌合作事宜。尤其值得注意的是雙方決定在戰略戰術、軍事人員交流、軍備生產和民防規劃上協調合作（French Ministry of Foreign Affairs, 1963）。

而艾德諾同意簽署愛麗賽條約的動機，與一九五八年至一九六二年冷戰發展和美國的因應息息相關。一九五八至一九六一年柏林危機時，美國態度曖昧，英國首相麥克米蘭更在未諮詢盟邦的情形下單獨前往莫斯科安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撫赫魯雪夫，兩國都未表現堅決捍衛柏林的決心，反而是戴高樂立即公開表示柏林是北大西洋公約的防衛領域，法國全力支持西德爲柏林問題所採取的任何作爲。與此同時，甘迺迪（John F. Kennedy）政府於一九六一年宣布以「彈性反應」（flexible response）取代原有艾森豪「大舉報復」（massive retaliation）核戰略，加深艾德諾對美國防衛西德決心的疑慮。一九六二年古巴危機爆發，西德深恐美國一旦入侵古巴，蘇聯極可能同時佔領西柏林，因此不斷要求美國重申防衛柏林之決心，但遭甘迺迪政府漠視。危機之後，美蘇開始直接接觸，建立熱線並尋求簽訂「禁止部份核試爆條約」（Partial Test Ban Treaty），置歐洲盟邦意見於不顧，進一步動搖艾德諾對美國防衛西德的信心。與此同時，艾德諾也擔心，倘若西德在歐洲政治聯盟計畫失敗後又拒絕戴高樂的德法合作提議，法國極可能會重拾「聯俄制德」的地緣政治老路（Hanrieder, 1998: 180-182；Strauss, 1991: 543）。基於這些考量，艾德諾遂決定呼應戴高樂提議，同意簽署愛麗賽條約，建立德法合作，以牽制美國和法國。但是，艾德諾也極爲清楚，法國不可能取代美國，德法合作也不可能取代北約，成爲西德生存安全的捍衛者。他只是希望拉高一下「德法合作」槓桿，壓迫美國調整對蘇政策並深化美德同盟（Hildebrand, 1990: 583）。

不過，愛麗賽條約建立了德法合作機制，卻未能成功啓動德法合作。德國內部向來對艾德諾的親法立場不盡贊同，不僅反對黨抨擊，連基民黨本身都有異議，外交部長施洛伊德（Gerard Schröder）甚至一度拒簽條約（Schröder, 1963: No 151b/131）。這些反對人士深恐愛麗賽條約會將法德合作導向反北約和反共同體的方向發展，同時削弱這兩個戰後西歐和平和解的主要支柱，遂在德國聯邦議會審查該條約時，通過一項決議案爲該條約前言，重申「該條約之執行不得牴觸德國對歐洲共同體及北大西洋公約組織的義務，亦不影響日後英國加入歐洲共同體」，企圖瓦解戴高樂的意圖（Konhstamm, 1963）。

四、完成共同體行政統一

德法合作機制確立，可能是戴高樂主政十二年中他最得意的歐洲政策實踐之一。法國外交部也趁勝追擊，在一九六四年上半年提案要求合併三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個共同體的行政機關；一九六五年上半年，戴高樂則親自訓令法國政府開始檢討貨幣政策，並提出建立共同體六國貨幣政策的協調機制。

羅馬條約生效後，歐洲統合呈現三個共同體、三套制度和三個法律體系的現象。依據羅馬條約，歐洲煤鋼共同體的議會（Common Assembly）和法院（European Court of Justice）也同時是經濟共同體和原子能共同體的議會和法院。然而，在行政體系方面，三個共同體各有一個部長理事會和執行機關（執委會和高級總署），以致各界要求合併的呼聲不斷。

愛麗賽條約生效、德法合作確立後，法國外交部開始評估行政機關合併對法國的利益和對共同體發展的影響，並透過愛麗賽條約所建立的德法定期外長和資深官員會談，試探西德的立場。在獲知西德強烈支持行政機關合併以提高共同體運作效率後，法國外交部遂告知波昂法國在此事務上的基本立場：法國政府原則上同意行政機關合併，甚至不排除三個共同體合併，但堅持任何合併過程不能添加超國家成份，也不能藉此擴大執行機關的權限（Couve de Murville, 1971: 326）。然而，隱藏在法國合併政策背後的動機，是企圖藉由合併過程，強迫時任經濟共同體執委會主席的哈爾斯坦（Walt Hallstein）去職，同時削弱煤鋼共同體高級總署主席的權限。換言之，就是要藉由合併，藉由新的人事安排和制度文化，強化會員國對共同體的掌控，削弱共同體執行機關的獨立職權。

西德外交部對德慕維傾向政府間合作的立場極爲清楚，但判斷僅是行政機構合併無損於現有共同體，還可以提升效率，因此支持法國主張。最後六國於一九六三年九月部長理事會上達成共識，開始協調共同體行政機關的合併過程。經過一年多的談判，於一九六五年四月八日簽署合併條約（Merger Treaty）。一九六七年七月一日條約生效後，法國政府即拒絕由哈爾斯坦接任首屆歐洲執委會主席，後者遂於同年九月黯然去職。

參、歐洲統合的危機與挫折

但是，合併條約簽署後兩個月，共同體即爆發了著名「空椅危機」（empty chair crisis），法國政府宣布拒派代表參與部長理事會任何會議，重創歐洲統合運動。一九六六年元月六國達成「盧森堡妥協」（Luxembourg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Ageernemt），空椅危機結束，但已嚴重斲傷了六國領袖間的互信。緊接著，法國單方面宣布退出「北大西洋公約」的軍事組織，決定與蘇聯展開和解、並和東歐各國積極交往，進一步惡化了法國與共同體其它五國的關係。一九六七年，法國又不顧其它五國反對，二次否決英國申請入會案，歐洲統合遂陷入缺乏互信、相互猜忌的危機，既不能深化又無法廣化。直到一九六九年四月戴高樂下野後，六國領袖才於十二月在海牙舉行高峰會，化解歧見、重啓統合。

一、空椅危機與盧森堡協議

「空椅危機」始於一九六五年六月三十日法國外交部宣布召回參加共同體部長理事會的法國農業部長和駐歐洲共同體常任代表，並表示暫時不會派任何代表出席部長理事會議（Boegner, 1965）。要等到一九六六年元月六國外長在盧森堡集會，正式簽署盧森堡協議後，危機才告結束，共同體運作恢復正常。依據該協議，「任何適用條件多數決的提案送交部長理事會，倘任一會員國代表表示該案涉及本國重大利益時，則部長理事會應致力尋求共識。」

所有研究都顯示，「空椅危機」是戴高樂阻止共同體進一步朝聯邦發展，並捍衛法國國家利益的策略。早在推動「歐洲政治聯盟」計畫和愛麗賽友好條約的政治合作機制時，戴高樂即一步步強化會員國政府對共同體的控制。首先，他全力驅逐那些傾向歐洲聯邦、被視爲超國家路線的共同體機構領袖，首當其衝的就是原子能共同體執委會主席伊荷西（Etienne Hirsch）與經濟共同體執委會主席哈爾斯坦。由於法國政府反對，伊荷西於一九六一年十二月底任滿後即未獲續聘，黯然離職。

至於哈爾斯坦，他於一九五八年就任首位歐洲經濟共同體執委會主席後，對內全力實現關稅同盟和共同農業政策；對外則成功地整合六國，透過部長理事會授權執委會代表共同體出席關稅暨貿易總協定甘乃迪回合談判。哈爾斯坦也公開向記者宣稱，自己就是「歐洲的總理」，並在赴美訪問時要求下塌專開招待各國領袖的布萊爾宮（Blair House），和甘迺迪總統發佈聯合聲明，同時以國家領袖的姿態接見各國派駐共同體的全權代表。凡此成就和作風，都引起戴高樂和法國外長的不悅，認爲嚴重侵犯會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員國主權（De Gaulle, 1970a: 20-22）。按歐洲經濟共同體條約關於十二年過渡期的規定，自第八年起即進入第三階段，部長理事會內關於共同市場的決策程序即由一致決改爲條件多數決。此外，條約也規定歐洲議會應採直接選舉，共同體並應籌劃自主財源。依據這些原則，哈爾斯坦在一九六五年春向部長理事會正式提案，要求建立自主財源、立法實現歐洲議會直選，同時擴大執委會的決策和行政裁量權。他刻意在向部長理事會提案的前一週，親赴歐洲議會向全體議員簡報，既尋求支持，並營造加速統合的氣氛，間接向部長理事會施壓。哈爾斯坦確實獲得了歐洲議會代表們的強烈支時，但部長理事會收到哈爾斯坦的提案後，卻產生嚴重的爭執，始終無法達成共識。法國外交部長德維勒眼見法國即將在一九六五年六月三十日卸任輪值主席國，遂向戴高樂建議採取強硬立場，根本抵制哈爾斯坦的提案。七月五日，法國外交部正式訓令法國駐共同體常任代表波格納（Jean Marc Boegner）通知三個共同體秘書處秘書長，表示渠將奉召返國，且法國官員將不再出席共同體的任何部長理事會的各層級會議，也不會派遣任何觀察員（Boegner, 1965；French Ministry of Foreign Affairs, 1965）。翌日，三個共同體秘書處發布公告，證實法國政府的立場（Commission of EEC, 1965）。不過，爲了避免完全的決裂，法國政府表示並未「召回」（recall）駐共同體代表，而是「邀請」（invite）他返國述職。

法國刻意的杯葛，使得共同體部長會各級會議停擺，決策和立法能力完全癱瘓。在盧森堡總理維納（Pierre Werner）的奔走下，法國外長德慕維在一九六六年元月十七日向其它五國外長提交一份備忘錄。在備忘錄中，德慕維針對哈爾斯坦的政策和作爲一一加以抨擊，要求爾後執委會任何提案均不得在送交部長理事會以前向議會或媒體透露；部長理事會和輪值主席才是共同體對外的合法代表，執委會主席接見派駐共同體代表並收受到任國書，極不恰當，應立即停止；執委會與任何外交代表或國際組織的接觸，都應立即向部長理事會或輪值主席國政府報告；執委會任何委員都必須對會員國政策保持中立而不得公開表態；執委會的委任立法權和指令提案，都必須受嚴格的規範，不得越權（Couve de Murville, 1966）。在稍後的會議上，德慕維正式提議，認爲在任何涉及會員國重大利益的議題上，部長理事會都必須採取一致決。法國不要求修約，但建議六國就此達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成一個協定（Council of Ministers of EEC, 1966）。元月二十六日，六國外長達成著名的「盧森堡妥協」。

一般都以爲，這個妥協最重要的就是中止了原來預訂在過渡期第三階段要實施的部長理事會條件多數決，大幅減低了共同體的決策效率，導致歐洲統合停滯不前。但是，盧森堡妥協的內容不止於對理事會投票制度的規範，而是按法國政府的要求，全面限縮了執委會的權力空間，徹底壓制了以執委會爲首的超國家主義路線。（Council of Ministers of EEC, 1966）首先，六國外長要求，執委會在起草任何提案時，應透過會員國常駐代表與各國政府保持密切聯繫。這個規定，使得執委會接二連三成立了各個領域的「委員會」，由各會員國政府相關部會指派代表參加，直接參與執委會各國提案的起草過程，逐漸發展後來的「執委會模式」（comitology），讓各會員國的立場在一開始就能夠置入執委會的提案之中。第二，未來第三國派駐共同體的常任代表到任，由執委會主席和部長理事會輪值主席共同接待；第三國代表與執委會或部長理事會的任何交涉，都應相互告知；雙方與國際組織的任何往來，也要彼此知會。

在關於部長理事會投票制的規範中，盧森堡妥協做出了清楚而詳細的規定：針對可適用條件多數決的執委會提案，倘任一會員國認爲涉及它「非常重要的利益」（very important interests），則所有會員國應致力在合理時間內尋得一個全體會員國都可以接受的解決方案。針對這段陳述，盧森堡妥協做出了三段式的註解：

「第一，法國代表據此認爲當涉及會員國非常重要利益時，理事會即應繼續討論直到獲致一致的協議爲止；

第二，惟六國代表對一旦無法獲致一致共識時應如何處理，存有歧見；

第三，但六國代表都同意，上述歧見並不妨礙共同體恢復正常運作。」

最後，協定條列出凡涉及農業補貼、各類農產品（如蔬果、糖、油、米、奶製品等）市場或組織，都應採共識決。在會議中，比利時外長史派克一度堅拒妥協，主張部長理事會針對執委會提案建立「三讀制」，藉以增加各國協調的空間和時間，但爲德慕維所拒（*Le Figaro*, 1966）。在盧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森堡總理維納斡旋和西德政府的支持下，六國達成妥協，法國政府遂宣布重返共同體。一九六七年九月，哈爾斯坦被迫辭去經濟共同體執委會主席。

二、法國與蘇聯展開和解

盧森堡協議後不久，戴高樂即於同年六月赴莫斯科進行國事訪問，受到特別的禮遇，參觀了蘇聯向來不允許外人窺看的核子設施和太空基地，兩國並簽署了合作架構協定，建立各層級的協商機制。戴高樂訪俄前後，兩國又簽訂了商務、科技和文化交流合作協定。一九六六年十月二十九日，在法俄慶祝建交四十週年之際，戴高樂親函蘇聯最高蘇維埃主席團，重申「儘管歷史捉弄」，兩國仍擁有長久的友誼、共同的歷史和重大的利益。在一九六四年到一九六八年間，法國也與蘇聯的中東歐附庸國建立了經濟和文化關係，一舉成爲西方國家中與蘇聯共產集團和解的領袖。

但鑑於紅軍的威脅仍在，要和蘇聯進行和解，戴高樂從地緣政治角度考量，就必須先牽制蘇聯向西擴大的力量。由於法國拒絕進一步鞏固北約現有的軍事組織，也不支持「多邊武力」計畫，惟一能牽制蘇聯的策略，就是利用中蘇共的分裂，結合中共在亞洲的力量，從蘇聯後方加以牽制。拉攏的第一步就是與中共建交，將中共勢力正式引入國際社會，法國遂於一九六四年元月二十七日與北京同步發布建交公報（Su, 2004: 369-406）。

不過，儘管戴高樂的和解政策在一九六四年到一九六八年間取得了一定的成果，但是並未達成他企圖藉此鬆動兩極體系、擴展法國國際空間的目標。第一，一九六八年五月，法國發生學潮，重創法國經濟和戴高樂的政治聲望。第二，一九六八年八月紅軍公然入侵捷克，陣壓當地民主運動，證明蘇聯不會爲了與西方和解而鬆動對中東歐的控制。第三，法國雖然藉著與蘇聯和解來強化它和中東歐國家的關係，但爲顧及德法合作，法國無法依莫斯科的要與東德暨中東歐國家建交，也不能在法律上承認德國與波蘭的最終疆界。最後，法國終究不是全球核子強權，無法滿足蘇聯在全球事務上的要求。因此，一九六八年尼克森上台後，積極倡議與蘇聯和解，翌年西德社民黨總理布蘭德上任，開始西德的東進政策後，法國遂淡出東西和解的舞台，任由美國和德國分別在全球和歐洲主導和解政策。

尤其，法國未與西方盟國諮商即單獨與蘇聯進行和解的行爲，嚴重損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害了盟國對法國的信任，西德領袖更以爲法國重拾了「聯俄制德」的地緣政治老路，置戰後歐洲統合和西方團結於不顧。德法合作推動歐洲統合的機制徹底瓦解。

三、法國退出北約軍事組織

戴高樂和所有法國戰後的領袖都同意，美國在一次大戰後採取孤立主義、拒絕涉入歐洲事務，是納粹德國崛起和二次大戰爆發的主要原因之一。因此，全力促成美國協防西歐，是冷戰時期法國乃至西歐國家的最重要國家戰略。不過，戴高樂卻把「北大西洋公約」所建立的美歐同盟關係，和韓戰爆發以後發展出來的「北大西洋公約組織」（North Atlantic Treaty Organization, NATO）分開對待。他認爲後者根本是美國控制歐洲盟邦軍事武力的一個管道：駐歐盟軍統帥均由美籍將領出任，軍隊編制和武器系統概以美軍標準爲依歸，戰略規劃也是由美國主導。尤其，劃歸北約的各國武力僅包括美國全球武力的一小部份，卻制約了所有歐洲盟國大部份的國防武力。另北約「彈性反應」的核戰略和「海島反擊」的傳統戰略，根本不符合法國國家利益。按北約戰略計畫，一旦蘇聯紅軍西侵，美軍將退卻至英國等待來自美國本土的整補，然後再炮製當年諾曼地登陸的成功經驗，反攻歐陸、光復法國。至於是否動用北約核武對付紅軍，也要看蘇聯是否採取核攻擊。戴高樂反對這個戰略，堅持一旦紅軍西侵，北約就應立即使用核武且全面反擊，力求在波及法國邊界前結束戰爭，絕不能重蹈二次大戰法國淪陷後四年盟軍才反攻的覆轍（De Gaulle, 1954: 142-145）。尤其令戴高樂氣結的是，當一九五〇年代後期法國在歐洲的軍力逐漸超過英國時，英國將領仍然在美國支持下位居要津；當法國成功試爆原子彈後，美國仍對法國的抱怨充耳不聞，反而是主張在北約架構下建立「多邊〔核子〕武力」（Multilateral forces, MLF）。依照「多邊〔核子〕武力」計畫，北約將建構一個由所有會員國參加的核戰略委員會，共同擬定在歐洲的核戰略，同時將英法所有以及美國在歐洲佈署的核武悉數入管轄，同步在戰略規劃和武力使用層次建立一個共屬北約的核武同盟。就美國的立場而言，將佈署於歐洲核武交付北約，已是對英法新興核子盟邦讓步的最大極限。但是就英法而言，這不啻是將僅有的核子武力和使用核武的主權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悉數讓渡給北約，而北約的盟軍統帥又都是由美國將領出任，等於是把自己的核武交由美國總統。

美國企圖透過「多邊武力」計畫強化北約並實質控制法國核武，促使戴高樂於一九六五年元月正式知會美國政府，法國將於一九六九年底以前退出北約軍事組織，屆時所有外國駐軍（即美軍）都必須撤離法國，北約總部也得另覓地點。退出後，法國會單獨和西德簽署協議，讓法軍續駐德國，也會繼續保持北大西洋公約會員國的身份，與包括美國在內的盟邦進行戰略合作。戴高樂的策略十分清楚：只要美軍繼續留駐西德，美國仍在西德境內部署核武，實際上就保衛了法國免於紅軍西侵；只要法國握有動用本身核武的完全決定權，就可以在蘇聯發動戰爭的開始，使用核武，迫使美國立即以核武回應，並可望將戰事（包括核戰）限制在德國境內。一九六六年二月二十一日，戴高樂在記者會上向法國人民喊話，強烈批評北約現有組織根本不合時宜；三月七日，親筆致函美國詹森總統，告知法國即日起退出北約軍事組織；九日，他在例行部長會議上透露上述決定，要求政府準備相關措施；十日，他又親函北約各會員國領袖，正式宣布法國即將退出約軍事組織。

四、法國二次否決英國入會案

宣布退出北約軍事組織後，戴高樂又於一九六七年十一月在記者會上二次否決英國申請入會案，等同拒絕其它五個會員國領袖的意見，進一步讓歐洲統合深陷困境。

共同體六國談判羅馬條約時，歐洲經濟合作組織會員國也在英國的提案下展開「泛歐自由貿易區」談判。俟共同體六國退出談判以及一九五八年羅馬條約生效後，仍主張建立歐洲自由貿易區的七國於一九五九年十一月在斯德歌爾摩簽署公約，翌年五月三十日生效，正式成立「歐洲自由貿易協會」。

不過，眼看經濟共同體正式成立、六國一步步實現跨國統合的理想，英國領袖和政府開始擔心英國產業和在歐洲的政治地位都將被邊緣化。彼時的首相麥克米蘭即表示，「英國最擔心的夢魘，就是經濟共同體真的獲致成功，而泛歐自由貿易區無法實現（Macmillan, 1972: 374）。」一九六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一年七月三十一日英國首相麥克米蘭首次在下議院表示，英國將考慮加入歐洲經濟共同體（Macmillan, 1961）。英國外相隨即邀請愛爾蘭外長聯名致函共同體部長理事會輪值主席，要求與六國展開入會談判。九月二十七日，部長理事會決議依據三個共同體條約，與英國和愛爾蘭展開入會談判。入會談判展開後，雙方針對如何安排英國與其它國協會員國的貿易關係，以及英國是否同時加入三個共同體或僅加入經濟共同體始終無法達成共識。儘管法國以外的共同體五國都積極支持英國入會，但反對英國要求在貿易、關稅和過渡期上享有特殊待遇。然正當談判陷入僵局時，法國總統戴高樂突然在一九六三年元月記者會上公開表示「英國顯然尚未準備好要加入歐洲經濟共同體」，間接否決英國入會申請，雙方談判也在之後被迫中止。

依據相關學者和解密檔案，戴高樂向來對英國入會抱持極大的懷疑，並認爲英美一家、英國入會將會直接削弱法國的領導地位，甚至將共同體發展成爲美國的附庸。他常常以英文中幾乎不存在的「盎格魯－美利堅」（Anglo-Americain）字眼來形容美國和英國。尤其，當美國國防部在一九六二年十一月通知英國政府，雙方合作研發的新一代空射洲際核飛彈「天空鏢箭」（skybolt）歷十多次失敗將被放棄後，英國核武政策頓入困境，因爲「天空鏢箭」將是英國惟一能承載核彈頭的長程載距，也是英國惟一的核嚇阻力量。麥克米蘭因此特別於一九六二年十二月前往巴哈馬會見甘迺迪，商討對策。赴美前，麥克米蘭繞道巴黎親訪戴高樂，後者遂向英國首相提議兩國共同發展核武，英國首相未置可否，卻在幾天之後與甘迺迪達成了「納梭協定」（Nassau Agreement）：美國將供應英國最新式、可攜核彈頭的艦射洲際「極地飛彈」（polaris），英國則同意「除非英國國家利益遭受極嚴重的威脅」（when supreme national interests intervened），否則要動用該洲際核飛彈武力，英國必須先獲得美國最高統帥－即總統－的同意。戴高樂因此認爲麥克米蘭拒絕法國提議，又簽署「納梭協定」，證明英國寧願放棄獨立使用核武的主權，在軍事上甘爲美國扈從，也不希望和法國發展出獨立於美國之外的核子武力。「極地飛彈」事件進一步加深戴高樂對英國的懷疑和美英一家的恐懼，也奠定他接下來連續否定英國入會申請的政策（Peyrefitte, 1994: 346-347）。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戴高樂在上述記者會上公開否決英國入會申請的另一個原因，是因爲西德總理艾德諾即將來訪，並簽署「德法友好條約」，使得戴高樂有恃無恐。戴高樂公開否決英國入會之前，既沒有先諮詢或知會其它五國，在內部也根本沒有徵求外交部的意見。其它五國領袖獲知，當雙方還在布魯塞爾舉行入會談判時，戴高樂竟然獨斷地否決英國入會申請，不僅違背共同體精神，也根本不尊其它五個會員國。即是西德外交部，也極感忿怒，卻因總理訪法在即，又是要去簽署兩國友好合作條約，爲避免破壞友好氣氛，遂不便公開反對或批評，僅表示遺憾（*Le Monde*, 1963）。

由於共同市場發展成功，一九六七年五月，英國首相威爾遜（Harold Wilson）再次向共同體部長理事會提出入會申請；同年十一月，戴高樂又在沒有知會其它五國的情況下在記者會上公開批評英國入會申請，並表示「在農業問題上英國還沒有準備好」。但是，此時的情勢已大異於四年前。首先，由於英國與共同體貿易量比例持續上揚、共同體的年經濟成長率又大幅領先英國，英國再次申請入會時已不再堅持各項特權和豁免，決定全力加入共同體，因此雙方入會談判已順利展開。其次，經歷了一九六五年的空椅危機和翌年的法國退出北約軍事組織，共同體五國已對戴高樂的歐洲政策抱持極大的懷疑甚至敵意，咸認爲他根本是要摧毀好不容易建構的歐洲統合運動。第三，一九六四年十月艾德諾去職，由原經濟部長艾哈德接任。艾哈德是西德戰後經濟奇蹟的締造者，他堅持自由貿易、對外開放，反對法國的管制思維和保護主義；在外交上，艾哈德遠較艾德諾更傾向美國而疏離法國。因此，艾哈德積極支持英國加入共同體，也不能同意戴高樂反美疑英的外交作爲。戴高樂第二次單方面否決英國入會後，艾哈德保持緘默但放任義大利和荷比政府批評法國，德、義、荷、比、盧五國甚至將英國入會列爲所有共同體進一步發展的前提（Schröder, 1965: 214-219）。共同體遂陷入缺乏互信、相互掣肘的危機，直至一九六九年四月戴高樂去職下野。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肆、相關理論的解釋

一、古典現實主義

按古典現實主義，國際社會處於一種無政府狀態，每一個國家都按著自己的國家利益，致力於擴大自己的權力，捍衛主權。國家利益由國家領袖按國家的地緣政治和歷史發展而決定，利益的順序分別是生存安全、獨立自主和政經發展。國際政治則由強權宰制，強權的妥協決定了國際秩序，強權的衝突則會導致戰爭（明居正，2010）。據此，在一九五八年到一九六九年間，法國與西德是歐洲統合的領導強權，兩國（尤其是兩國領袖）間的合作，就是推動歐洲統合的主要動力。一旦德法合作形成，即對其它會員國產生壓力，最後被迫妥協，完成統合。比較法國與西德當時的國際地位，則法國較西德擁有更大的權力。儘管兩國當時人口與經濟總產出都相當，西德經濟產值、貿易總量和外匯存底在一九六〇年代中期開始超越法國，但差距並不明顯，而在政治上法國顯然居於優勢。第一，西德甫於一九五五年才加入西歐聯盟和北大西洋公約並恢復主權；第二，西德彼時尚非聯合國會員國，而法國是聯合國安理會常任理事國；第三，法國於一九六一年試爆首顆原子彈，正式成爲核子強權；第四，二次大戰後德國陷入分裂，並成爲東西冷戰的最前線，柏林更屢次成爲危機的焦點，迫使西德必須仰賴西方盟國（包括法國）的奧援；最後，由於二次大戰殷鑑不遠，歐洲各國對德國稱霸歐洲仍極具戒心，使得西德領袖憚於主動發起歐洲統合，只能被動地呼應或配合（Maillard, 1995: 164-166）。因此這個時期的歐洲統合不但呈現「由上而下」的發展模式，還形成「法國發動－德法合作－六國共識」的三階段發展路徑。任何一個環結受阻，歐洲統合即受挫。

因此，要分析這個時期的歐洲統合發展，首先要明瞭德法兩國的國家利益，尤其是戴高樂和艾德諾對兩國國家利益的界定；接著要分析根據兩國國家利益與歐洲統合的關聯性，也就是兩國領袖如何希望透過歐洲統合捍衛甚至強化各自的國家利益，並獲致共識與合作；接著則要解釋德法共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識如何獲致六國領袖的支持，並形諸條約或協定，完成進一步的歐洲統合。

㈠法國的國家利益

戴高樂對法國國家利益的界定，極符合古典現實主義的排序，認爲法國首要追求安全的生存空間，然後尋求獨立自主，並同時追求政經利益。按戴高樂的術語，就是要恢復或保持法蘭西的「大國」（grande nation）地位。然在美蘇超強主宰的冷戰時期，戴高樂也深知失去殖民帝國的法國不可能擁有獨霸或與兩大超強在軍事上抗衡的可能性，他因此將獨立自主聚焦於外交作爲。爲了確保法國的生存安全，他堅持美歐聯盟，主張美軍留駐歐洲，一方面壓制德國軍國主義再起，同時嚇阻紅軍西侵；在國家生存安全無虞後，戴高樂就試圖將法國的外交空間拓展到極致，力圖在美蘇夾縫中在國際間尋求獨立自主的可能性。由於法國屬於美國領導的西方陣營，戴高樂因此儘量和美國外交保持距離，並伺機緩和與蘇聯的關係，擴大法國的外交空間；最後，在安全無虞和外交自主的前提下，戴高樂亦致力法國政治和經濟的發展（Maillard, 1995: 265-281）。

按戴高樂對法國國家利益的界定，保障法國生存安全的是美歐同盟，而非歐洲統合。因此，歐洲統合對法國國家利益的貢獻，屬第二和第三個層級：可以是支撐法國獨立自主外交的基石，並加速法國政經現代化的助力。在確定法國不可能繼續擁有阿爾及利亞、法國殖民屬地一一獨立後，戴高樂判斷法國必須藉由歐洲統合的支撐，才能在國際舞台和西方同盟中與英美平起平坐，也才能誘使蘇聯將法國視爲一個獨立於美國外交之外的自主強權。按照他的大戰略，與美國保持「結盟不扈從」、和蘇聯進行和解，可以在一定程度上鬆動兩極對立體系，讓法國借由德法合作和歐洲統合的支撐，躍升國際強權之列，與美蘇平起平坐（Carrère d’Encausse, 1988: 31-32）。此外，以共同市場爲核心的經濟共同體，又能提供法國農業工業現代化所需的市場和資金，符合法國政經利益。在這兩個前提下，戴高樂支持歐洲統合（De Gaulle, 1970b: 211-266）。因此，一九五八年八月戴高樂重新掌權後，立即在十一月訓令法國的談判代表告知在「歐洲經濟合作組織」（Organisation for European Economic Cooperation, OEEC）談判的各國代表，法國不會接受任何不觸及對外統一關稅、無共同農業政策的自由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貿易區協定（Prate, 1979: 91）。依據戴高樂和法國外交部的研判，由於英國拒絕加入羅馬條約的談判，又不樂見六國合組共同市場，因此企圖透過歐洲經合組織所建構的大自由貿易區（European Free Trade Zone），實質上掏空共同市場的基石，並在制度上將歐洲經濟共同體置於歐洲經合組織的監督之下。一旦「歐洲大自由貿易區」成立，則區內所有國家與共同市場六國貿易都享有免關稅待遇，卻又不受共同市場相關規則（如競爭法）的管轄，將實際瓦解六國關稅同盟，迫使共同市場無法發揮經濟統合的效果（Sanders, 1990）。英國提議後，各國於巴黎召開會議討論。共同體除法國以外的五國，雖不盡贊同英國的主張，但因希望與英國保持友好關係而不願公開反對。法國宣布退出談判後一個月，「歐洲大自由貿易區」談判中止，英國另邀集六個歐洲國家成立「歐洲自由貿易協會」。歐洲經濟共同體六國遂徹底擺脫英國的阻撓，全力展開共同市場和共同政策的建構。

與此同時，戴高樂於一九五八年九月十七日送交英國首相和美國總統一份備忘錄，要求建立一個三邊定期協商機制，討論全球局勢，並將北約置於這個協調機制之下。英美領袖回覆表示三國外長先藉由國際場合會面時舉行三方會談，然後再徐徐圖之，實際上拒絕了戴高樂的建議（Ledwidge, 1984: 24）。愛麗賽條約也是戴高樂實踐其上述全球大戰略、捍衛法國國家利益的重要步驟。戴高樂的構想是透過法德合作、拉攏德國，再以法德爲軸心統御西歐，然後以西歐集團領袖的地位與前蘇聯達成和解，同時與美國保持「盟友但非屬邦」的關係，達到恢復法國爲世界一流強權地位的終極目標（Bariety, 1990: 560）。愛麗賽條約是完成上述戰略佈署的第一步，用以建構法德合作，再以此爲基礎吸納其它西歐國家，共組以法國爲首的「歐洲政治聯盟」。聯盟一方面管理經濟，以統轄原有的歐洲共同體，同時涉足國防，終結以美國爲首的北大西洋公約軍事組織，將之還原爲一九四九年簽訂華盛頓公約時的軍事同盟關係。

㈡西德的國家利益

至於艾德諾，他深切反思了一八七一年德國統一以來的歷史發展，認爲俾斯麥犯一個根本的錯誤：即是將德國界定爲位於東西歐之間的中歐強權，不屬於任一陣營而隨時依據本身的國家利益進行彈性而複雜的結盟。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這個看似靈巧的外交戰略，卻先後威脅了德國所有的鄰國，迫使後者結盟自保，並反過來使得德國備受威脅。結果，所有德國和所有鄰國都處於被侵略的恐懼當中，導致了兩次世界大戰。而一九三〇年代納粹崛起和二次大戰的慘痛教訓，又讓艾德諾體認德國民主根基的淺薄和公民社會的幼稚，致使由德國一流憲法專家所設計的威瑪共和（Weimar Republik）瞬間爲法西斯狂潮所吞噬（Kissinger, 1994: 571-572; 585-587）。基於這些認知，艾德諾認爲戰後西德要謀求生存安全，首要任務就是要暫時擱置國家統一和東普魯士的領土糾紛，徹底地融入西方陣營：在軍事上加入西歐聯盟和北大西洋公約組織；在經濟上，接受美國援助，投身歐洲統合。除了謀求生存安全空間外，艾德諾並希望透過參與這些西方陣營的區域組織，擴大德國的外交自主空間：藉由參與北約和西歐聯盟，重建國家軍隊；透過歐洲經濟合作組織和歐洲統合運動，恢復西德歐洲大國的地位。與此同時，艾德諾也冀望透過上述融入過程，徹底改變德國的地緣政治：從不屬東西方的中歐強權，到成爲捍衛民主自由的西方世界之前鋒，並奠定未來民主統一德國的基礎（Rovan, 1987: 45-51）。按上述思維，西德的生存安全是仰賴美國的支持和北約架構。歐洲統合對西德國家利益的貢獻，則在於擴大了西德外交自主的空間，並有助進一步鞏固西德的民主政制和西方屬性。若就經貿利益而言，共同市場無疑地極有利西德優質工業產品的出口，但卻將迫使西德捨棄自美加紐澳進口的較低廉農產品，轉而購買價格較高的歐洲鄰國農產品。尤其，共同農業政策將按農業人口比例補貼各項農產品的生產者，西德工業化程度居六國之冠、農業人口最少，勢必形成西德人民納稅補貼法義荷等農民的現象，並成爲共同體中的純資本捐輸國。然而，在前述國家定位的大戰略思維下，艾德諾幾乎從未以純經濟利益來制定西德的歐洲統合政策，而是堅持「以美德同盟（北約）爲主軸，以德法合作（歐體）爲槓桿」的國家戰略，捍衛西德國家利益。只要不損及北約和美德同盟，艾德諾全力支持歐洲統合。因此，一九六四年法「中」建交前，法國政府曾知會德國外交部，後者表示樂見其成。彼時，西德和海峽兩岸都沒有建立外交關係。所以，西德的立場是，不勸阻法國與中共進行關係正常化，再視國際（尤其是美國）的反應後再決定是否跟進。惟法「中」建交後，美國反應激烈，同時勸阻歐洲盟邦跟進，西德於是決定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暫不與中共建交。德慕維因此向西德外長抱怨，「事前大家都說樂見，事後又全不認帳（Su, 2004: 369-406）。」

同屬基民黨的艾哈德一九六三年十月繼任總理後，仍延續艾德諾所融入西方的路線，但異於艾德諾，艾哈德更向美國傾斜，與法國戴高樂獨立外交路線保持距離，並因此進一步將歐洲統合視爲純經濟事務而拒絕任何涉及政治統合或安全合作的建議（Osterheld, 1992: 99-100）。德法友好條約生效後，戴高樂開始聯繫西德要求同步反對美國的「多國武力」計畫，西德政府內部意見分歧，國防部長史托斯（Franz-Joseph Strauss）力主支持法國，共同發展德法主導的歐洲核武，但艾哈德和外長認爲美國的計畫完全符合西德利益（Hanrieder, 1998: 14；Hildebrand, 1990；Strauss, 1991: 540-542）。由於德國爲戰敗國，依據一九五五年西德加入西歐洲盟條約，西德不得製造或擁有核生化武器，現在不但可藉由「多國武力」計畫晉身參與北約核戰略的制定，還可以透過美國和北約牽制英法獨立核武的使用。史托斯曼一度親自詢問法國外長和國防部長兩國共同發展核武的可能性，但都得到模糊的答案。最後，西德政府決定拒絕戴高樂的提議，並公開支持美國計畫。

㈢英國的國家利益

英國十七世紀以來的外交目標，就是全力防止鄰近的歐陸出現一個統一的霸權，並且巧妙地運用德法對立和大小國矛盾，維持歐陸的權力均勢。英國因此曾結合俄普奧對抗拿破崙，坐看新興的普魯士擊潰法蘭西帝國，最後又與法俄美同盟壓制德意志霸權。但是，二次大戰後，德法和解、致力統合，使得英國歐洲外交頓失可供操作的槓桿。尤其，由七國組成的「自由貿易協會」無論在經濟實力和政治影響力上均無法與共同體六國抗衡，英國遂改變當初拒絕加入歐洲統合的態度，開始試探加入歐洲共同體。迫使英國改弦更張的另一個原因，是英國與國協的關係自一九五〇年代中期以後產生結構性的變化：蘇伊士運河事件後，英國宣布將撤出該運河以東所有駐軍，象徵英國政軍勢力正式淡出亞洲和太平洋。與此同時，國協重要成員（如紐、澳、加拿大、印度）與英國的經貿往來減少，卻更依賴對美國的貿易和來自美國的資金技術。相反地，英國與歐陸六國的貿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易量反而迅速上升，成爲英國主要貿易夥伴。這些理由都迫使英國必須重新省視現行的歐洲政策（Macmillan, 1972: 372-377；*Le Monde*, 1967）。

二、新功能主義、制度主義和自由政府間主義的批判

二次大戰結束後，區域統合運動於西歐興起，西歐國家和跨國領袖也成爲統合運動的主導者。但是，創設並主導歐洲統合學術研究，尤其是針對歐洲統合發展大歷史解釋論戰的，既非歐洲政治領袖，也不是任一歐洲學者或學派，而是大西洋隔岸的美國國際關係和比較政治學界，爭辯的核心是「誰在主導歐洲統合運動」，即探索驅動歐洲統合的核心力量。按照古典現實主義，歐洲統合運動完全由各會員國，尤其是強權的領袖主導，主要的動力來自國家利益的考量和各國利益的妥協。換言之，當歐洲各國領袖基於國家利益考量推動歐洲統合，最後在國家利益上達成妥協，完成統合。反之，當歐洲統合損及國家利益時，國家領袖就會挺身抗拒，一旦這種抗拒導致各國利益無法協調時，統合就會出現停滯、甚至倒退。現實主義學者霍夫曼就是持這種看法，他認爲一九五八年至一九五九年的歐洲統合運動完全操諸法國總統戴高樂的手中，與國際政治中的任何跨國合作如出一轍。換言之，歐洲統合運動不過是現實主義中國際合作的一種形式罷了，根本不須要獨創的理論加以解釋。

但是，一九五八年哈斯發表《歐洲統一》（*United of Europe*）專書，建立新功能主義論述途徑，直接挑戰霍夫曼的現實主義途徑。一方面，哈斯否定統合運動完全由國家領袖主義的論述，凸出超國家領袖的角色和各國菁英跨國結合的動力，認爲實際主導了一九五〇年代的歐洲統合發展中的議題設定、條約談判和制度創建。尤其，統合一旦發動後，會產生「不斷溢出」（spill-over）的內在動力，由一個產業推向另一個產業，最後串連成全面性的經濟統合，並形成推向政治統合的壓力，因爲前一個領域的經濟統合沒有後一個領域的配合就無法成功。單獨領域內的經濟統合將會使國內社會各團體的利益取向發生變化，並轉趨支持區域統合；區域統合所建造的跨國機制，爲了因應統合的不斷溢出，就必須不斷的深化和擴大，既保障了既有的統合成果，也成爲下一波統合的動力之一；最後，當既有的經濟領域一個接著一個完成統合之後，政治統合就會發生。在統合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過程中，人民對國家的忠誠會隨著統合的進行而逐漸移轉到新的政治單位，這種移轉成爲統合深度的重要指標。另一方面，哈斯的新功能主義等於否定現實主義學者「區域統合不須要專屬理論」的判斷，並正式宣告要在國際關係和比較政治學界建構專司解釋區域統合和合作的統合理論（integration theory）（Lindberg and Scheingold, 1971；Taylor and Groom, 1983）。一九九八年，美國歐盟研究學會正式頒發首宗終身學術成就獎給哈斯，表彰他畢生致力建構區域統合理論的貢獻。制度主義者也呼應新功能主義，批判古典現實主義根本忽略了「制度」對國際政治行爲者的影響，以及「制度」在歐洲統合過程中所扮演的角色。依據制度主義不同的流派，制度可以包括國際的法律機關、價值準則、道德規範，或身份認同，「彼此之間不斷地互動，並產生衝突、相容或相得益彰的關係，進而左右了歐洲統合運動的發展（Laffan, 2001: 710-723）。」制度主義和新功能主義對古典現實主義最核心的攻擊是後者完全漠視了超國家機關和領袖在歐洲統合中的角色。[1]

一九八〇年代中期隨著「單一歐洲法」（Single European Act, SEA）倡議，統合理論辯論再興。莫拉維塞克（Andrew Moravcsik）創設自由政府間主義，重申歐洲統合運動仍由英法德三強領袖主導。他針對一九八四至八五年「單一歐洲法」談判過程加以研究，認爲，「整個歐洲統合運動的發展，就是由會員國領袖所做出一系列理性抉擇的結果（Moravcsik, 1998）。」不過，他認爲古典現實主義只描述了歐洲統合中政府間談判時利益妥協的事實，並沒有充份解釋各國國家利益形成的過程，以及最後妥協中創建新制的來由。尤其，歐洲統合是從經濟領域展開，其中涉及許多巨大且複雜的產業利益，古典現實主義認爲國家利益完全由各國最高領袖決斷的假定，對此根本無法給予滿意的解釋，既不能有效解釋歐洲統合，也無法回應新功能主義和制度主義者的質疑，莫拉維塞克因此借用了國際政治學者科恩（Robert Keohane）的「建制理論」（regime theory）和談判理論「二重賽局」（two level game）的論述，大幅修正了霍夫曼對於歐洲統合的理論解釋，提出自由政府間主義「利益競合、代表談判和制度選擇」

[1] 關於針對企圖解釋歐洲統合的各個國際關係理論之評析，請參見盧倩儀（2003：67-93）。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三階段的論述。針對古典現實主義的修正，集中在第一和第三階段。在第一個階段裡，國家利益不是由領袖獨斷，而是國內各個利益團體互相競合妥協的結果，再形成所謂的國家利益（national interest）或國家偏好（state preference）。在第三個階段，莫拉維塞克認爲，歐盟政府間談判最後都會創建新的機制，以保證履行協商內容的共同需要（Moravcsik, 1998: 73-75）。爲了建立新機關的可信賴度，又害怕新的機關完全不受羈縻，各國政府會傾向犧牲民主監督，並維繫最後的控制權，最後導致政府間機制的強化（Moravcsik, 1998: 75-76）。

綜合上述理論檢視，新功能主義、自由政府間主義和制度主義對古典現實主義的批判包括了：

第一，忽略了超國家領袖和機關的角色；

第二，忽略了國家利益形成的複雜過程。

三、針對自由政府間主義批判的回應

針對自由政府間主義關於國家利益形成過程的質疑，依上述八個案例中，政治聯盟、德法合作、空椅危機、貨幣合作、退出北約、否決英國入會和東向和解，完全是出自法國總統戴高樂個人的主張，不但是「由上而下」的決策過程，而且是基於地緣政治和國家戰略的考量，與自由政府間主義所繪「由下而上、經濟掛帥」的結構剛好相反。整個政策的形成過程，不僅看不到社會各利益團體的介入，連政府內部各部門間的競合也付諸闕如，即是最直接相關的外交部會，也只是政策的執行者而非政策形成的參與者。惟一有利益團體介入的案例是關於共同市場的建構過程，法國農民團體向國會施壓對國會通過羅馬條約產生了極大的助力。但是羅馬條約整個談判過程，從議題設定到條約簽署，都是由法國政府領袖和外交部依據國家整體利益一手主導。法國最後決定退出泛歐自由貿易區談判，也是戴高樂獨斷的決定。因此，自由政府間主義對古典現實主義關於國家利益形成的批判，似乎並不適用於對一九五八年至一九六九年歐洲統合發展的解釋。

至於自由政府間主義所強調的最後妥協與制度選擇，確實符合共同體建構、政治聯盟、德法合作、行政合併和空椅危機等五個案例的發展過程：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在共同體建構和行政合併案中，執行機關的獨立權限已較煤鋼共同體時爲限縮，以政府間合作爲基礎的部長理事會則躍升爲決策和立法機關。但是，僅呈現政府間合作機制的強化，並不能否定古典現實主義的解釋力。由於戴高樂主義向來認爲政府間合作是跨國交往的最佳模式，也是最能捍衛國家利益的方式，所以在整個歐洲政策就是要將政府間合作極大化，並弱化甚至消滅超國家結構。戴高樂推動政治聯盟、德法合作，又發動空椅危機，按古典現實主義解釋，就是要擴大並強化政府間合作制度，並藉此增加會員國（尤其是法國）對歐洲統合的掌控。他也因此獨斷地將法國撤出北約軍事組織，重回傳統的軍事聯盟機制；與蘇聯展開和解，建立定期協商機制。就古典現實主義觀點來看，自由政府間主義第三階段論點，似屬贅述，並不能成爲否定古典現實主義的依據。

四、針對新功能和制度主義批判的回應

新功能和制度義批評古典現實和自由政府間主義根本忽略了超國家領袖和機關在統合運動中的角色。但是，前者從未對「超國家機關領袖」給予清楚的界定。依據新功能主義和制度主義引述的相關案例，幾乎都是明示或暗示指稱執委會主席。但是在前述八個案例中，執委會和主席僅在空椅危機中扮演重要的角色。即使在與執委會息息相關的共同體行政統一過程中，三個執委會主席似乎都被邊緣化，既沒有重要的主張，也完全被排除在六國政府間協商之中。六國協商的重點，是如何補償盧森堡和法國，以換取將布魯塞爾建構成未來三個共同體的行政中樞。六國妥協的結果是：歐洲法院續留盧森堡，並在此設立歐洲議會秘書處和歐洲投資銀行總部；法國史特拉斯堡仍然是歐洲議會的所在地，每年全會仍然在此舉行，但平常的委員會議則移至布魯塞爾。哈爾斯坦儘管強勢積極，但在一九六四年至一九六五年的談判中，完全沒有影響力。

本文因此擬試圖擴大對超國家機關和領袖的界定，認爲凡致力且能夠影響歐洲統合的跨國組織和該組織的負責人，都可以被認爲是影響歐洲統合的超國家機關和領袖。根據這個新界定，莫內（Jean Monnet）和他於一九五五年所創建「歐洲合眾國行動委員會」（Action Committee for United States of Europe，以下簡稱「行動委員會」）在同一時期對歐洲統合的影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響，可能是最能夠支撐新功能和制度主義論述的佐證。莫內不但是一九五〇年舒曼宣言的起草者，並在一九五二和五四年間擔任歐洲煤鋼共同體高級公署（High Authority）主席。一九五四年十一月他辭去該公署主席後，創建上述行動委員會，全力推動歐洲統合、以創立「歐洲合眾國」爲惟一目標，以推動成立歐洲經濟共同體和原子能共同體爲邁向目標的第一步。[2] 莫內個人在大西洋兩岸的聲望在歐洲統合史上幾乎無人可取代：一九七九年莫內過世之後，即獲歐體高峰會追諡爲「歐洲第一公民」；在歐盟官方網頁的歷史解釋欄，莫內不僅名列「歐盟創建者」之首，他的遺像也被用來當該欄的象徵符號，並被譽爲「歐洲之父」或「歐洲統合之父」。[3] 儘管歐洲統合絕非一人之功，依據歐盟官方網站和學者 Duchêne 的歸納，至少有八位歐洲政治領袖是歐洲統合的開創元勳，但其它七人都同時具有國家政治領袖的身份，不若莫內自一九五〇年起全心奉獻歐洲統合達三十年。這份榮耀，著實賦予莫內道德和認知上的正當性與權力，成爲一九五五年至一九六九年凝聚推動歐洲統合朝野力量的旗手和跨國協調者。

而他一手創設的「行動委員會」自一九五五年十月「行動委員會」成立以迄一九六九年終，幾乎包括了當時參加歐洲統合六國的主流政黨和工會（Su, 2002: 271）。自一九五五年成立後以迄一九六九年，「行動委員會」總共召開了十六次會員大會，將六國政黨代表和工會領袖群聚一堂，最後通過決議，一方面由莫內親筆致函六國政府領袖，另方面則由六國政黨代表攜回交付各國國會通過。

在上述案例中，莫內和他的委員會確實在推動原子能共同體成立、支持政治聯盟、限制德法合作和遊說英國入會中發揮重要的功能。

一九五四年八月「歐洲防衛共同體條約」遭法國國民議會否決後，歐洲統合陷入困境，如何重啓統合成爲各方辯論和試驗的焦點。一九五五年

---

[2] 莫內之所以選擇在洛桑登記設立，因爲瑞士法令不但給予國際非政府組織遠較歐盟六國更優惠的免除課稅待遇，也對組織成員的國籍和國籍比例抱持較他國更爲寬鬆的態度。

[3] 最早將莫內冠以歐洲之父的，是德國媒體 *Bergische Morgenpost*，然後陸續成爲法文、德文和英文主流媒體對莫內的尊稱，*Mr. Europe*、*Monseur Europe*、*Father of Europe*、*Le pere de l'Europe*、*Herr Europa* 等稱號遂不逕而走，成爲莫內獨享的榮銜（*Bergische Morgenpost*, 1955；*Belfast Newsletter*, 1955；*New York Times*, 1956；*US News & World Report*, 1958；*Deutsche Zeitung*, 1959；*Paris Match*, 1970）。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梅西納外長會議時，荷蘭總理拜恩和比利時總理兼外長史派克聯合主張跳脫過去產業逐步統合的策略，直接躍進建立一個「內部沒有關稅、對外關稅一致」的關稅聯盟，以及內部統一規範的共同市場。法國外長則對此表示猶豫，害怕一旦撤去關稅保護，法國落後的工業和農業將無法與鄰國產品競爭。莫內對荷比的提議也表示擔憂，認爲太過冒進，極可能再遭法國民族主義者反撲而失敗。他因此建議法國代表，呼應美國總統艾森豪「和平使用原子能」的政策，提案建立歐洲原子能共同體。依據莫內的構想，原子能共同體較煤鋼共同體更易實現，也更能推動歐洲統合。煤鋼共同體的成功不僅強化了莫內從能源產業整合來推動歐洲統合的決心，從煤鋼到原子能，更是極合邏輯的延伸，也是可以複製的經驗；尤其，異於煤鋼，原子能是嶄新的能源，沒有現存產業和既得利益者的阻撓，又被認爲是未來的能源主力；另外，依據艾森豪宣言，美國將提供友邦和平使用原子能的技術支援，就如同當年馬歇爾援歐計畫一樣，美國的援助將有助歐洲國家間的整合，而歐洲國家整合後再向美國洽援，也可以得到更有利的條件。他一方面積極在巴黎遊說法國總理莫葉（Guy Mollet），另方面派遣行動委員會秘書長康士坦（Max Kohnstamm）親赴梅西納，遊說六國外長。依據解密檔案，莫內係以推動原子能共同體對法國極有利的說詞，說服了法國總理莫葉支持梅西納妥協，並同意成立一個三人小組，由史派克任召集人，研議成立共同市場和原子能共同體的可行性（Noël, 1989: 374-375）。一九五六年四月，史派克向六國政府提交報告書，認爲「按產業逐步統合」的策略窒礙難行，建議直接成立關稅同盟並朝著成立共同市場的目標邁進。至於原子能共同體，史派克報告雖然也主張建立，但並不把它視爲歐洲統合的一個環結，而是認爲「發展原子能產業所需資金已超過各國獨立負擔的範圍，因此由各國共同出資籌建較有效率。」然一直到一九五七年三月羅馬條約簽署以前，莫內都主張推動統合的重心應置於原子能共同體，而非共同市場的建構，因爲他始終認爲後者太過冒進、太一廂情願，不可能獲得法國國民議會的支持。史派克報告公布後，莫內隨即於同年九月在巴黎召集行動會委員會大會，通過決議案，呼籲各國政府和國會儘速實現原子能共同體，卻隻字不提共同市場。要等要羅馬條約簽字後，莫內才開始相信，共同市場可能實現；待行動委員會的法國政黨和工會領袖不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斷告知莫內，法國各地農民和農會領袖紛紛致函各國會議員要求支持羅馬條約時，他才確認兩個共同體都將實現，並立即轉向全力推動建立共同市場。一九五七年五月，莫內召集行動委員會大會，通過決議，呼籲各國儘速通過兩個羅馬條約。

針對戴高樂推動建立歐洲政治聯盟計畫，莫內也和其它致力歐洲統合的領袖一樣，深切明瞭戴高樂對民族主義和法國光榮的堅持，卻力排眾議，認爲戴高樂擬建立的政府間合作機制，可以被視爲未來政治統合的前奏和過渡；尤其，在英國入會、關稅同盟等議題上歐洲統合不可能沒有法國的支持，所以應避免與戴高樂決裂。他因此風塵僕僕走訪其它五國，尤其說服了比利時外長史派克，進一步孤立了荷蘭外長龍斯（Joseph Luns），排除政治聯盟計畫的障礙。行動委員會並在一九六一年七月發布共同聲明，支持政治聯盟計畫。但是法國政府在傅榭委員會第二次會議中的提案，同時觸怒並儆醒了莫內和史派克，判斷戴高樂的策略是要根本弱化共同體並解構北約。兩人遂不約而同聯合龍斯堅決反對政治聯盟計畫。行動委員會遂在一九六二年六月的特別集會中通過共同聲明，隻字不提政治聯盟計畫，卻特別重申任何歐洲計畫都不得損及現有的共同體，也不能削弱北約的功能。

莫內也因此自始就反對德法合作條約。他早在一九六二年底即親赴波昂面見艾德諾，要求他拒絕戴高樂的合作提議。一九六三年元月艾德諾來法進行國事訪問前夕，莫內還再度親自致函艾德諾，要求拒簽條約（Monnet, 1963）。待德法友好合作條約簽署後，莫內即聯合行動委員會的基民黨和社民黨領袖，於聯邦眾議院審查通過條約時，加上一個但書，即「該條約不得損及現有的歐洲共同體之運作，也不得削弱北約的防衛功能」，限制德法合作未來的發展（Duchêne, 1994: 330；Kohnstamm, 1963）。

至於英國入會案，莫內自始就給予積極的支持，行動委員會甚至在一九五七年五月通過決議，支持英國提案，建立一個泛歐自由貿易區；一九五八年十月決議要求共同體六國與英國展開談判；一九六〇年、一九六七年和一九六九年分別通過決議，支持英國入會。一九六七年戴高樂二次否決英國申請案後，莫內即邀請英國三大黨和最大工會加入行動委員會；一九六九年三月他甚至刻意在倫敦召開行動委員會年會。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但是，莫內和他的行動委員會並不是一九五八年到一九六九年歐洲統合的主導者。在本文所檢視的八個案例中，他和行動委員會在其中四個發揮了一定的影響力。但即使是最具影響力的原子能共同體和德法合作案中，莫內也必須透過說服會員國領袖，才能扮演重要的角色。與新功能或制度主義論述中的「主導」角色相去仍然甚遠。在共同體行政合併的過程中，莫內和行動委員會主張在布魯塞爾設立一個「歐洲特區」，直屬共同體；在空椅危機時，他們與執委會官員一樣坐困愁城，除了反覆疾呼要各方儘速共同努力找到解決方案，完全沒有影響事件發展的能力，更遑論主導；面對戴高樂與中共建交、與蘇聯展開和解，法國單獨退出北約軍事組織、北約總部被迫由巴黎遷至布魯塞爾、戴高樂下令拋售美元致美金貶值，莫內和他的行動委員會也是無能爲力。

因此，即是如此強大的超國家機關和領袖，也僅能在一九五八年至一九六九年的歐洲統合發展中扮演如此「推進」而非「主導」的角色，也根本無法撼動古典現實主義植基於國家利益和強國妥協的論述。

伍、結　論

按古典現實主義所建構的「法國發動－德法合作－六國妥協」的三階段分析架構確實能有效解釋一九五八年至一九六九年歐洲統合發展過程中的羅馬條約、政治聯盟計畫、愛麗賽條約、行政合併、盧森堡妥協等嘗試和成就，也可以解釋法國爲何同時不顧西德立場，拒絕英國入會、退出北約軍事組織，並與蘇聯展開和解。自由政府間主義所強調的「透過國內利益團體間競合而形成國家利益」以及「政府在國際談判中僅係此等團體競合利益之代言者」的假設，儘適用於羅馬條約的發展過程，但無法合理推演其它案例的演進。至於自由政府間主義所建立的第三階段「制度選擇」，雖然能有效解釋前述八個案例中「政府間制度」的建構，但是僅依據古典現實主義邏輯，也可以成功推演出同樣的結論。換言之，自由政府間主義的第三階段論述並不能否證古典現實主義的解釋力。

至於新功能主義和制度主義所強調的超國家機關和領袖，應包括了當時的經濟和原子能共同體執委會、執委會主席、莫內和他的行動委員會。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哈爾斯坦在空椅危機前夕，一度企圖聯合歐洲議會代表和支持歐洲統合的媒體，形成輿論和民意壓力，希望藉機大幅擴大執委會職權、共同體財源和議會政治權力基礎，卻遭到法國政府強力反撲，最後不但導致與他期望完全相反的「盧森堡協議」，還在一年後爭取連任失敗、黯然去職。即是被譽爲歐洲之父的莫內和囊括六國主要工會暨政黨領袖的行動委員會，面對戴高樂植基於傳統地緣政治的作爲，以及德法基於國家利益的妥協，也一籌莫展，僅能在歐洲統合的部份事務上遊說各國政治領袖，間接發揮有限的影響力。一九五八年至一九六九年，超國家機關和領袖顯然不是歐洲統合的主導者。

因此，上述各個理論對古典現實主義的批判，似乎仍不能否定或取代後者對一九五八年至一九六九年歐洲統合歷史的解釋力。不過，以古典現實主義來分析這個時期的歐洲統合，顯然還是存有一些不足之處。第一，該分析架構無法解釋在政治聯盟計畫案中，戴高樂和法國政府在傅榭委員會第二次會議後，決定讓步，退回到第一次會議時的立場，並完全同意西德暨其它四國的要求，但計畫爲何仍然失敗？第二，該分析架構也無法解釋，戴高樂在一九六三年和一九六七年兩次透過公開的記者會，否決英國申請入會案，但爲何前者無礙艾德諾仍然依約與法國簽署德法友好條約，而後者竟然造成法國在西歐盟邦間的完全孤立？第三，該分析架構也無法充份解釋，德法友好條約既經兩國領袖同意簽署後，西德國會何以能違逆艾德諾的意志，在審查時加入但書，等於實質上架空或縮小了條約的效果呢？

參酌史實，個人以爲，上述差異顯然與「認知」的演變息息相關。在政治聯盟計畫中，法國政府在第二次傅榭會議中的提案，顯然改變了各界對戴高樂計畫的認知：一九六一年二月六國領袖群聚巴黎，商討如何草擬「歐洲政治聯盟條約」時，荷蘭外長龍斯與比利時外長史派克對戴高樂的真正企圖抱持極高度的懷疑，認爲法國的策略是建構一個不屬於共同體或北約的合作機制，再透過這個機制削弱現有的歐洲統合和北約組織，建構一個戴高樂所幻想之「大法國領導下的小歐洲」（De Bruin, 1978；Prate, 1992: 39-42）。但宥於德法領袖已獲致共識，義大利也表示支持，輿論也反應熱烈，荷比領袖遂勉予同意。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一九六一年十月十九日法國政府首次向傅榭委員會提出條約草案，委員會討論後達成共識，要求歐洲政治聯盟必須尊重現有的三個共同體，不涉入經濟事務，並歡迎其它歐洲民主國家加入，同時宣示加強與北約的合作（*Deutsche Zeitung*, 1962）。這幾個條件，都是西德政府支持法國政治聯盟計畫的前提，並獲得其它四國的全力支持。但在一九六二年二月十八日委員會第二次會議上法國政府提出的二次草案中，卻根本違背了先前的共識，故未做成決議（French Ministry of Foreign Affairs, 1962）。會議後，法國政府乃至戴高樂本人發現事態嚴重，他甚至因此立即於二月和四月分別親至波昂和羅馬，承諾尊重北約和共同體職權，並不排斥其它民主國家，企圖挽回危局。艾德諾和義大利總理方方尼（Amintore Fanfani）都同意支持（Pescatore, 1962）。惟法國政府第二次的提案不提與北約的合作、加入主管經濟事務權限，直接衝擊現有的共同體和北約組織，不但動搖了西德支持的前提，也讓上述支持歐洲統合的意見領袖和輿論轉向攻擊戴高樂的計畫，原可被視爲統合前奏的政治聯盟，現在被定位爲破壞北約和共同體的先鋒。這股新認知遂成爲支撐龍斯和史派克在會場堅決反對該計畫的力量，即使德法妥協也無法撼動。

同樣的轉變也可以解釋「德法友好合作條約」生效後的影響，以及戴高樂兩次公開否決英國入會所產生截然不同的後果。愛麗賽條約通過後，引起西歐盟國強烈反彈，被解讀爲「德法企圖聯合宰制西歐的野心，徹底破壞了以北約和歐體爲核心的西方盟誼」。美國反應更爲激烈，條約中關於國防合作的規範，被美國政府解讀爲「法國將與德國共同發展歐洲核武計畫，以建立以法國爲首、獨立於北約以外的歐洲防衛集團」。在上述認知下，美國遂展開前所未有的反擊，一方面全面禁售法國一切與國防科技有關的儀器設備及先進武器，另方面以各種極優惠條件遊說德國於一九六三年十一月簽訂龐大的軍售協議，同時積極倡議「多國核武計畫」並改革北約組織讓德國參與北約核戰略計畫的擬定，又推動甘迺迪於一九六三年六月訪西德及柏林，重申美國防衛西德的決心，實質架空愛麗賽條約。一九六三年十月，艾德諾去職，親美派愛哈德繼任總理，象徵德法蜜月期結束。結果，愛麗賽條約最大的受益者是德國而非法國，前者不但大幅提升在北約中的地位，接近與美國關係，同時迫使美國調整歐洲戰略，重申承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諾防衛西德（Soutou, 1996: 264-265），不但出乎戴高樂的預期，反而嚴重損害了法國的國家利益。

戴高樂兩次否決英國入會竟產生截然不同的影響。一九六三年元月法國否決英國入會時，德法友好條約即將簽署，法國也尚未發動空椅危機、退出北約軍事組織或和蘇聯和解，戴高樂否決英國入會遂被解讀成一個單一事件，即法國擔心英國入會將挑戰法國在共同體的領導地位，以及法國不可能犧牲經貿利益而同意給予英國特權豁免。根據當時法國和西德外交部的研判，由於英國要求太多的特權豁免，又堅持不能損及與國協會員國的關係，而國內質疑聲浪不斷（*Le Monde*, 1963），入會談判成功的可能微乎其微。連最支持英國入會的莫內也聲明：「英國必須與所有會員國平起平坐，不能一直要求特權。」也就是說，即使沒有戴高樂的阻撓，英國也極難在當時成功地加入歐洲共同體。但是一九六五年至一九六七年的一連串發展，已使得一九六七年法國再次否決英國入會不再被視爲一個孤立事件，而是戴高樂大戰略的一個重要環結：他想要鬆動北約、排斥英美、獨霸歐洲，並與蘇聯展開和解。就西德和其它四國看來，這將根本動搖了美歐同盟和歐洲統合，因此強烈反對。

因此，前述古典現實主義的三階段分析架構，還必須加入「認知」的變數。從「法國提案」到「德法合作」，兩國領袖不但要有共同國家利益的認知，這個認知也必須能「說服」大部份的國家菁英。再從「德法合作」發展到「六國共識」，則必須讓其它四國領袖都至少「認知」該項提案不會損及該國「安全生存」的核心國家利益，且可能有助該國的獨立自主或政經利益。就此而言，能夠有效批判並補充古典現實主義的分析途徑，不是自由政府間主義、新功能主義或理性制度主義，而是強調「認知形塑」的社會制度主義（sociological institutionalism）和建構主義（constructivism）了。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參考書目

一、中文部分

明居正，2010，〈古典現實主義與新古典現實主義〉，「國際關係理論學術研討會」論文（5 月 21 日），台北；臺灣大學政治系。

盧倩儀，2003，〈區域整合理論〉，黃峰主（編），《歐洲聯盟的組織與運作》，台北：五南出版社，頁 67-93。

二、西文部分

Adenauer, Konrad. 1989. *Erinnerungen 1955-1959*. Deutsche Verlags-Anstalt DVA.

Adenauer, Konrad. 1968. *Erinnerungen 1959-1963*. Deutsche Verlags-Anstalt DVA.

Bariety, Jacques. 1990. “De Gaulle, Adenauer et la genèse du traité franco-allemand du 22 janvier 1963.” *Revue d’Allemagne* 22(4): 560.

Barnavi, Elie et Friedlaender, Saul eds. 1985. *La politique du général de Gaulle*. Paris: PUF.

Belfast Newsletter. 1955. October 17.

Bergische Morgenpost. 1955. October 14.

Billotte, Pierre Gaston. 1956. “Letter from Pierre Gaston Billotte to Edgar Faure (Paris, 24 January 1956).” in http://www.ena.lu. Latest update 29 May 2010.

Bozo, Frédéric. 1996. *Deux stratégies pour l’Europe*. Paris: Plon.

Boegner, Jean-Marc. 1965. *Télégramme de M. Boegner, représentant permanent de la France auprès des Communautés européennes, T. nos 781 à 790. 1er juillet 1965*. à M. Couve de Murville, ministre des Affaires étrangères.

Carrère d’Encausse, Hélène. 1988. “La politique du general de Gaulle à l’Est.” *Espoir* 62: 31-32.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Commission of EEC. 1965. “Communiqué issued by the Councils of the European Communities after the French decision (6th July 1965).” in http://www. ena.lu. Latest update 25 May. 2010.

Council of Ministers of EEC. 1966. “Final Communique of the extraordinary session of the Council in Luxembourg (26 January 1966).” in http:// www.ena.lu. Latest update 25 May 2010.

Couve de Murville, Maurice. 1966. “Memorandum from the French Government (17 and 18 January 1966).” in http://www.ena.lu. Latest update 25 May 2010.

Couve de Murville, Maurice. 1971. *Une politique étrangère 1951-1969*. Paris : Plon.

De Bruin, Robert. 1978. *Les Pays-Bas et l’Intégration européenne 1957-1967*. Thèse de doctorat, d’Etat en science politique, Institut d’Etudes Politiques de Paris, Paris.

De Gaulle, Charles. 1954. *Mémoires de guerre III: la victoire (1944-1946)*. Paris : Plon.

De Gaulle, Charles. 1970a. *Discours et messages (Tome V: Vers le terme, 1966-1969)*. Paris: Plon.

De Gaulle, Charles. 1970b. *Mémoires d’espoir I: 1958-1962*. Paris: Plon.

De Gaulle, Charles. 1985. *Lettre à Konrad Adenauer du 22 septembre 1960. Lettres, notes et carnets VIII (juin 1958-décembre 1960)*. Paris: Plon.

Deutsche Zeitung. 1959. November 24.

Deutsche Zeitung. 1962. “Plan for the unification of Europe (17 February).” in http://www.ena.lu. Latest update 29 May 2010.

Duchêne, François. 1994. *Jean Monnet: the First Statesman of Interdependence*. New York: Norton.

Fouchet, Christopher. 1961. “Draft Treaty–Fouchet Plan I (2 November).” in http://www.ena.lu. Latest update 29 May 2010.

French Ministry of Foreign Affairs. 1957. “Telegram from Christian Pineau to the French Embassies in Brussels, Bonn, The Hague, Luxembourg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and Rome (Paris, 2 February).” in http://www.ena.lu. Latest update 29 May 2010.

French Ministry of Foreign Affairs. 1962. “Letter from Étienne de Crouy-Chanel to Maurice Couve de Murville (The Hague, 3 March).” in http://www.ena.lu. Latest update 29 May 2010.

French Ministry of Foreign Affairs. 1963. “Treaty between the French Republic and the Federal Republic of Germany on French-German cooperation (22 January).” in http://www.ena.lu. Latest update 29 May 2010.

French Ministry of Foreign Affairs. 1965. “M. Couve de Murville, ministre des Affaires étrangères, à M. Boegner, représentant permanent de la France auprès des Communautés européennes (5th July).” in http://www.ena.lu. Latest update 25 May 2010.

Gibert, Pierre. 1983. *La construction européenne*. Paris: Impremerie nationale.

Haas, Ernst. 1975. *The Obsolescence of regional Integration Theory*. Berkley: Institute of International Studies.

Hanrieder, Wolfram. 1998. *Deutschland, Europa, Amrika: die Aussenpoltik desr Bundesrepublick Deutschland 1949-1994*. Paderborn: Derdinand Schoeningh.

Hildebrand, Klaus. 1990. “Atlantiker versus Gaullisten wur Aussenpolitik der Bundesrepublik Deutschland während der sechziger Jahre.” *Revue d’Allemagne* 22(4): 583.

Hoffmann, Stanley. 1965. “European Process at Atlantic Cross purposes.” *Journal of Common Market Studies* 91.

Kissinger, Henry. 1994. *Diplomacy*. New York: Simon & Schuster.

Konhstamm, Max. 1963. *Brief von Max Kohnstamm am Kurt Birrenbach dem 15 Februar 1963*. Archiv für Christlich-Demokratische Politik der Konrad-Adenauer Stiftung.

Kolodziej, Edward. 1968. *Patterns of French Foreign Policy, 1958-1967*.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McLean (Virginia): Research Analysis Corporation.

Laffan, Brigid. 2001. “The European Union Polity: a Union of Regulative, Normative and Cognitive Pillars.” *Journal of European Public Policy* 8(5): 710-723.

Le Figaro. 1966. January 20.

Le Monde. 1963. “Agriculture, the Commonwealth and America.” January 20.

Le Monde. 1967. “Great Britain commits itself to Europe.” October 19.

Ledwidge, Bernard. 1984. *De Gaulle et les Américains: Conversations avec Dulles, Eisenhower, Kennedy et Rusk 1958-1964.* Paris: Flammarion.

Lindberg L. N. and S. A. Scheingold eds. 1971. *Regional Integration: Theory and Research.* Cambridge. MA: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Macmillan, Harold. 1961. “Address given by Harold Macmillan on the United Kingdom’s application for membership to the European Communities (31 July).” in http://www.ena.lu. Latest update 25 May 2010.

Macmillan, Harold. 1972. *Pointing the Way 1959-1961*. London: Macmillan.

Maillard, Pierre. 1995. *De Gaulle et l’Europe : entre la nationa et Maastricht*. Paris: Tallander.

Monnet, Jean. 1963. *Brief von Jean Monnet am Bundeskanzler Adenauer den 16 Januar 1963*. *Korrespondenz zwischen Jean Monnet und Budeskanzler Adenauer*. Archive der Stiftung Bundeskanzler-Adenauer-Haus.

Moravcsik, Andrew. 1998. *The Choice for Europe*. New York: Cornell University.

New York Times. 1956. January 19.

Noël, Emil. 1989. “Jean Monnet et la négocition d’Euratom 1956-1957.” *Témoignages à la mémoire de Jean Monne*. Lausanne : Fondation Jean Monnet pour l’Europe.

Opera Mundi Europe. 1962. “Interview with Paul-Henri Spaak on 9 May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1962.” in http://www.ena.lu. Latest update 29 May 2010.

Osterheld, Horst. 1992. *Aussenpolitik unter Bundeskanwler Ludwig Erhard 1963-1966*. Düsseldorf: Droste.

Paris Match. 1970. July 4.

Pescatore, Pierre. 1962. “Note de Pierre Pescatore au Président du gouvernement luxembourgeois et aux légations luxembourgeoises à l’étranger (16 février 1962).” in http://www.ena.lu. Latest update 29 May 2010.

Peyrefitte, Alain. 1994. *C’était de Gaulle*. Paris: Fayard.

Deutsche Zeitung. 1962. “Plan for the unification of Europe (17 February).” in http://www.ena.lu. Latest update 29 May 2010.

Prate, Alain. 1979. *Les batailles éconmiques du general de Gaulle*. Paris: Plon.

Prate, Alain. 1992. “Entretiens avec Joseph Luns.” *Espoir* 82: 39-42.

Rovan, Joseph. 1987. *Konrad Adenauer*. Paris: Beauchesne.

Sanders, David. 1990. *Losing an Empire, Finding a Role*. Boston : Macmillan.

Schröder, Georg. 1965. *Ein gefährlicher Besuch. Die Welt (No 151b/131, 21 January)*. Bundesarchiv: Hachla H. Blankenhorn.

Schröder, Gerard. 1965. “Le monde que nous voulons: politique intérieure et extérieure de l’Allemagne.” in http://www.ena.lu. Latest update 25 May 2010.

Soutou, Georges. 1996. *L’alliance incertaine*. Paris: Fayard.

Spaak, Paul-Henri. 1955. “Discours à l’Assemblée Commune à Strasbourg du 21 octobre 1955.” in http://www.ena.lu. Latest update 29 May 2010.

Spaak, Paul-Henri. 1956. “Rapport des chefs de délégation aux ministres des Affaires étrangères (Bruxelles, 21 avril 1956).” in http://www.ena.lu. Latest update 22 June 2010.

Strauss, Franz-Josef. 1991. *Mémoires*. Paris: Criterion.

Su, Hungdah. 2002. *Jean Monnet face à la politique européenne du*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général de Gaulle. Lille: Septentrion Presse Universitaire.

Su, Hungdah. 2004. “Les Etats-Unis et Taiwan vis-à-vis de la nouvelle politique *c*hinoise de la France 1963-1964.” *Revue d’Histoire diplômatique* 4: 369-406.

Taylor, Paul and A.J. Groom ed. 1983. *Functionalism: Theory and Practice in International Relations.*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US News & World Report. 1958. December 19.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

European Integration between 1958 and 1969: A Theoretical Debate

*Hung-dah Su**

Abstract

During the first twelve years after entry into effect of Rome Treaties in 1958, the then European Communities succeeded in establishing their first common policies, completing the customs union, and unifying administrative bodies. At the same time however, European leaders failed to constitute a political union, enlarge the Communities to the United Kingdom and establish the majority vote in the Council of Ministers. All scholars agree that European integration of this period was heavily influenced by the French President, De Gaulle's European policy, which was in general explained with reference to the classical realism, De Gaulle based its European policy upon French *raison d'Etat* and would like to have restructured the European Communities into a unified political entity under French leadership. This classical realist interpretation was later challenged by several integration theories which emerged since the mid 1980s. Liberal intergovernmentalism put into doubt the assumption that state leaders alone decided and formulated national interests. Neo-functionalism and institutionalism both criticized realism for underestimating the importance of supranational institutions and their leaders in the European integration. The author therefore aims to reevaluate the classical realist interpretation of European integration between 1958 and 1969 and examine the abovementioned criticism against this interpretation before drawing into some conclusions. According to the author's findings, classical realism still prevails over the intergovernmentalism, neofunctionalism and institutionalism in the explanation of successes and frustrations of European integration between 1958-1969, though it should have paid more attention to the power of perception as required by sociological institutionalism and constructivism.

Keywords: European Union, Integration Theory, De Gaulle, Common Market

---

* Professor, Department of Political Science,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E-mail: hdsu@sinica. edu.tw.

臺灣大學學術期刊資料庫